

云南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云南省供销合作社 关于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州（市）供销合作社，省社机关各处室、直属各企事业单位：

经省委、省政府批准同意，定于2018年6月4日至6日在昆明召开云南省供销合作社第四次代表大会。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题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和全国供销合作总社部署要求，回顾总结全省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取得的成绩和经验，深入分析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安排布置今后五年“全面深化改革、打造云南新供销”有关工作。

二、会议内容

听取并审议省供销合作社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计划财务报告；讨论和修改《云南省供销合作社章程》；选举产生省供销合作社第四届理事会、监事会；审议云南省供销合作社代表大会决议。

三、参会人员

云南省供销合作社第四次代表大会全体代表。

四、会议时间和地点

2018年6月4日（星期一）10:00—15:00在昆明连云宾馆圆通楼大堂报到（地址：昆明市圆通街58号，电话：0871—65156661），6月5日至6日召开会议，会期2天。

五、注意事项

（一）请各州市供销合作社和机关各处室、直属各企事业单位将本地（本单位）参会人员情况（姓名、性别、民族、单位及职务、手机号码）于2018年6月1日（星期五）18:00前统一传真至省供销合作社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彭水娟，0871—63662163、18608734289；

后丽竹，0871—63662769、13888817979；

赵鹏飞，0871—63662870、18725056023；

饶俊华，0871—63662582、18669089673

传 真：0871—63662337。

（二）请各州（市）供销合作社确定一名联络员负责会议代表组织联络工作，并将联系方式报省供销合作社办公室；参会人员一律不带工作助手，各单位驾驶员不统一安排食宿。会议不再安排接送站，请参会人员自行前往会议住地。

（三）根据会议安排，6月4日16:00将召开预备会及有关

会议，请参会代表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并按时参会。

(四) 参会人员请着正装。

附件：云南省供销合作社第四次代表大会及第四届理事会监事会第一次全体会议报名回执

云南省供销合作社办公室

2018年5月31日

